

#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 一、重要提示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吴晓林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(会计主管人员)张立伟声明：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所有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。

本半年度报告中 2021 年度经营目标计划不代表公司对 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，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运行情况、市场状况变化、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，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“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中“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”部分，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，注意风险。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联科科技	股票代码	001207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不适用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李学军	高新胜	
办公地址	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鲁星路 577 号	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鲁星路 577 号	
电话	0536-3536689	0536-3536689	
电子信箱	0536-3536689	0536-3536689	

注：如报告期初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间公司股票简称发生变更，还应当同时披露变更前的股票简称。

### 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689,102,890.28	442,053,858.77	55.8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93,693,193.25	31,552,721.40	196.9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	85,939,661.26	31,001,905.30	177.21%

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	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5,927,123.36	-8,108,780.34	173.10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6864	0.2312	196.89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6864	0.2312	196.8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5.59%	7.04%	8.55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785,225,140.36	1,179,878,483.79	51.3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244,243,791.02	554,237,758.16	124.50%

#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72,331.00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53.77	97,861,531	97,861,531	-	-
潍坊联银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4.02	7,313,086	7,313,086	-	-
青州汇金企业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75	5,002,354	5,002,354	-	-
张玉松	境内自然人	1.68	3,052,197	3,052,197	-	-
北京科创文华创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4.65	3,000,000	3,000,000	-	-
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—山东省财金创投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65	3,000,000	3,000,000	-	-
潍坊盛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35	2,451,153	2,451,153	-	-
潍坊汇青企业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10	2,000,942	2,000,942	-	-
青州涌银企业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10	2,000,942	2,000,942	-	-
太原科创嘉德创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10	2,000,000	2,000,000	-	-

<p>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</p>	<p>上述股东中，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林、吴晓强分别持股 83.33%、16.67% 的公司。</p> <p>由于吴晓林和吴晓强（系兄弟关系）分别持有联科集团 83.33% 和 16.67% 的股权，联科集团持有联银投资 12.80%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吴晓林和吴晓强分别持有青州汇金 83.00% 和 17.00% 的合伙份额（吴晓强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），联科集团持有潍坊汇青 6.00% 的合伙份额并为普通合伙人、吴晓强持有潍坊汇青 10.00% 的合伙份额，故联科集团、联银投资、青州汇金和潍坊汇青均受吴晓林和吴晓强实际控制，构成一致行动关系。</p>
<p>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</p>	<p>无</p>

#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## 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 不适用

### 三、重要事项

无

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1 日